

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10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招标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 (0722-25FE7598NMF)

项目所在地: 内蒙古自治区,呼和浩特市,市辖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10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:83.05万元,招标人为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招标方式为**公开招标**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: **设备维保服务**;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10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:

【1】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10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;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。3、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,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,视为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五项规定,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; 5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;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: **否**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**从2025-11-27 09:00:00到2025-12-04 17:00:00**。

获取方式: **电子文件获取**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**2025-12-18 09:30:00**。

递交方式: **纸质文件递交,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座10楼1002室**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**2025-12-18 09:30:00**。

开标地点: **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座10楼1002室**。

七、其他

见附件;

公告发布媒介: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,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s://www.nmgztb.com.cn/>);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项目监督部门为**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**。

九、联系人

招标人: **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**

地址: **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路1号**

联系人: **周祎彬**

电话: **0471-3451200**

邮件: -

招标代理机构:**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**

地址: **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座10层1004室**

联系人: **柴英贵、张涛、闫云龙**

电话: **0471-6381246**

邮件: **ydgjzb01@126.com**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: 柴英贵 (签名)

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: : _____ (盖章)



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10 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

招标公告

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委托，采用公开招标，对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10 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进行招标。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报名参加。

一、项目概述

1、名称与编号

采购项目名称：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 10 台超声等设备维保服务

项目编号：0722-25FE7598NMF

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2、采购需求

包号	标的名称	数量 (年)	技术要求	预算总金额
01 包	鼻窦内镜及附件 (卡尔史托斯 7230AA)	3	详见招标文件	2.8 万元/3 年
	鼻窦内镜及附件 (卡尔史托斯 7230CA)	3	详见招标文件	2.95 万元/3 年
	鼻窦内镜及附件 (卡尔史托斯 7230BA)	3	详见招标文件	2.8 万元/3 年
合计 (万元/3 年)				8.55
02 包	床旁血滤机 (金宝 PRI SMAFLEX)	1	详见招标文件	4.5 万元/1 年
合计 (万元/1 年)				4.5
03 包	10 台超声 (具体型号详见招标文件)	1	详见招标文件	70 万元/1 年
合计 (万元/1 年)				70
预算合计金额 (万元)				83.05

合同履行期限：本项目 01 包合同履行期限最多可为三年，可以签订不超过三年履行期限

的服务合同，合同一年一签，采购人根据服务商合同履行情况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。02、03包最多可签订一年期限的服务合同。

二、供应商的资格要求

1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中的规定；
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(5)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2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。

3、供应商在“信用中国”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，“中国政府采购网”(www.ccgp.gov.cn)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视为不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第五项规定，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。

4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；

5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。

三、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、方式

1、时间：2025年11月27日至2025年12月04日，工作日上午9:00—12:00时，下午2:00—5:00时。

2、获取方式：提供资料彩色PDF扫描件（逐页加盖单位公章）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（ydgjzb01@126.com）并进行登记，发送主题为“项目名称+供应商名称”，同时联系代理公司获取招标文件。

3、获取招标文件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
- (1)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；
- (2)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；
- (3) 供应商需填写投标信息登记表（附件1）；

(4)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附件2）。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4、获取采购文件不收取费用。

四、递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递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截止时间：2025年12月18日 上午9：30。

递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地点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 A3 座 10 楼 1002 室

开标时间：2025年12月18日 上午9：30。

投标地点：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 A3 座 10 楼 1002 室

五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index.shtml>)、《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(<http://zbgg.nmgztb.com.cn/>) 同时发布，其他网站转载无效。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采购单位：内蒙古医科大学附属医院

地 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路1号

联 系 人：周祎彬

联系电话：0471-3451200

采购代理机构：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座10楼

联 系 人：柴英贵、张涛、王欢、闫云龙

联系电话：0471-6381246

电子邮件：ydgjzb01@126.com

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2025 年 11 月 27 日

附件 1：投标信息登记表

项目编号	
项目名称	
报名包号	
供应商名称	
供应商详细地址	
联系人	
手机	
E-mail（电子邮箱） （用来接收招标（采购） 文件，务必填写准确）	
备注	

附件 2：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（单位名称） 的 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（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 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 期：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